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蔣煌基 福建報道）台鐵「太魯閣號」408次列車2日行至花蓮縣大清水隧道時發生重大出軌事故。截至記者發稿，事故已造成51死188傷。台灣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以下簡稱「運安會」）3日下午宣布，已經陸續找到了列車的ATP（列車自動防護系統）和TCMS（列車控制與管理系統）等行車記錄儀，目前正在對受損最嚴重的第8車廂相關資料進行解讀，預計周二（4月6日）可有初步結果。昨日遇難者家屬前往事故現場招魂，有人因過度悲傷，得在親友的扶持下才能勉強站立，慘景讓人鼻酸。台鐵公布賠償方案，遇難者可能獲賠540萬元新台幣。

據台媒報道，台鐵列車事故救援工作暫告結束，2日晚間經二次搜索後無人員受困。3日清晨大型吊車已經抵達現場，並將軌道上的列車吊離，進行搶通作業。根據最新公布數據，目前已確認超30位死者身份，其餘尚無法確認者將採取家屬DNA。

救援暫結束 正搶通路段

台鐵3日上午召開關於「太魯閣號」408次車次事故記者會。會上公布事故已造成50人死亡。下午，現場人員在列車第6節車廂內又找到一名遇難者，事故死亡人數上升至51人。台鐵官網3日亦上線了台鐵408次「太魯閣號」事故資訊專區，公布了事故調查的最新進展和賠償方案，包括遇難者將獲賠540萬元（新台幣，下同）等信息。

台交通部門相關負責人王國材研判，408次「太魯閣號」於2日9時28分時撞擊到工程車。他稱現場找不到監視錄影裝置，但當天9時13分有一班往花蓮的自強號204次列車通過，因此說明工程車是在13分到28分之間滑落軌道。火車第一、第二車廂都已拖離，但第三車所在軌道有百米嚴重損壞，需待修復後才能拖離。

台鐵官網顯示，「太魯閣號」408次出軌事故被定義列車甲級災害規模事故（最高級），受事故影響中國台灣東部幹線區間單線行車，列車有延誤情況，事故路段預計於7天內搶通。

根據台鐵公布的賠償方案，遇難者將獲賠新台幣540萬元（約合人民幣124.2萬元），重傷者將獲賠新台幣240.5萬元（約合人民幣55.3萬元），輕傷獲賠新台幣60.5萬元（約合人民幣13.9萬元）。

殉職司機躲過普悠瑪事故

據台灣中時新聞網報道，是次殉職列車司機袁淳修33歲，為家中4個孩子中最小。消息傳回花蓮，袁家氣氛哀切。69歲袁母整天盯緊電視，情緒看似平靜堅強。袁淳修與3個姐姐年齡相差超過10歲，從小備受全家人疼愛。大姐頻頻拭淚：「大家都很疼愛，他是我們的寶貝弟弟啊！」

據悉，袁淳修原本開普悠瑪號，當年普悠瑪事故因排假躲過，這次可能連假調度，改跑「太魯閣號」遇劫。

受輕傷陸生狀況良好
謝謝大家關心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台鐵出軌事故中有一位在台灣讀大學的大陸學生受輕傷。這位王姓同學3日接受電話採訪時介紹，他2日在醫院做了傷口處理和相關檢查，已離開醫院，目前身體狀況良好。他說，在社交媒體平台看到很多大陸網友關心他的傷情，他非常感謝大家的關心。

「本來想趁着清明假期到台東玩，沒想到遇到這麼重大的事故。」王同學說，假期外出的票比較難買，他只買到了無座票。事故發生時，他在第1車廂，也就是列車的最後一節。這節車廂座椅之間的空間距離比較大，他坐在一個座位後的空地上。

「當時大部分乘客都在低頭休息，突然感覺火車緊急剎車，坐在我對面的兩位乘客被慣性甩過來，把我擠在他們和背後的座位之間。」他因此下巴受輕傷，流了血。

「第1車廂內，除了我之外應該沒有其他乘客受傷，所以大家以為可能是火車遇到了電路故障緊急停車。」他說，在列車停下來大概二三十分鐘後，有救援人員趕來，他跟着去了醫院。「被救援人員送到醫院後，才慢慢了解事故這麼嚴重，也感到後怕。」他說，發生這樣的重大傷情，真的令人痛心。

台鐵事故增至51死 遇難者獲賠540萬新台幣 行車記錄儀尋獲



▲台灣基隆市搜救隊4月3日在「太魯閣號」殘破的車廂內外，找尋遺體和殘肢。 中通社



習近平向台遇難同胞表哀悼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中共中央總書記習近平對4月2日台灣列車出軌造成重大人員傷亡事故高度關切，並向遇難同胞表示深切的哀悼，向遇難者家屬及受傷同胞表示誠摯的慰問，祝願傷者早日康復。



釀禍工程商 屢違規屢中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蔣煌基 福建報道）2日造成台鐵「太魯閣號」51死188傷出軌事故的涉事滑落工程車被查證屬「義祥工業社」，其負責人李義祥3日已被台灣檢方依罪行重大向法院申請羈押，及後獲准保釋。「義祥工業社」被外界抽絲剝繭起底黑歷史，除該工業社看來像廢品收購站、另有15筆違規記錄外，李義祥背後另一家公司5年內承接了19個政府工程，涉及近2億元（新台幣，下同）工程款，更引輿論關注。

事發日假期理應停工

現年49歲的李義祥，一家五代居住於花蓮，與太太結婚後搬離老家，育有一子。

義祥工業社是台鐵委託清理邊坡的工程小包。該工程得標方東新營造有限公司註冊資本1.3億元，義祥工業社是其下包。李義祥不僅是義祥工業社負責人，同時擔任工地主任及司機。

李義祥負責的邊坡清理項目原本1月底就要完工，但台鐵證實，工期將延期至5月。而原本連續假期已被要求本月1日起停工，李義祥為何會駕車出現在事故區域，台鐵局工務處長陳仲俊受訪時稱感到意外。

五年接2億政府標案

網上曝光的「義祥工業社」街景鐵門被舊斑駁。中國國民黨原黨員、島內時事評論員李正浩透過社交媒体稱，「關鍵不在義祥工業社，真正的大戶是李義祥的另一家公司義程營造有限公司。」

香港文匯報記者透過「台灣公司網」對比義祥工業社和義程營造各項基本資料、政府工程等信息發現，前者僅有200萬元註冊資本，而後者則為1,200萬元。尤其義程營造2015年至2020年5年接到19個、涉及近2億的政府標案。李正浩認為義祥工業社比較像空殼公司，呼籲台相關單位「盯緊，不要讓該賠償、該負責的人脫產」。

超速造假前科纍纍

台灣監理站查詢系統顯示，義祥工業社5年內存在包括多筆超速、兩筆車輛無定期檢驗等15筆開罰記錄。香港文匯報記者亦在「台灣公司網」上看到義祥工業社的其他資料，包括李義祥2008年違反政府採購法，被花蓮法院判刑。

據公開記錄，李義祥承包花蓮縣橋墩圍堰工程，明明未施工業，卻指示員工用繪圖軟件製作假圍堰圖片權當工程記錄照片，並意圖領取55.6萬餘元工程款，因被發現而遭起訴。

負責人准保釋惹爭議 過失致死最重判五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蔣煌基 福建報道）涉嫌肇事企業義祥工業社負責人李義祥，2日深夜由檢察官聲請羈押，3日下午被法院裁定以50萬元（新台幣，下同）交保。花蓮地檢署對此不服提出控告。

李義祥被限制居住在花蓮縣，限制出境、出海8個月，且不得接觸相關證人或與此案邊坡安全防護措施計劃工程有契約關係的人員。花蓮地院認為李義祥涉犯過失致死罪嫌重大，造成乘客嚴重傷，可預見將來極有可能伴隨高額民事損害賠償請求，讓李義祥有高度逃亡、滅證動機。但因此事故發生直接原因為車輛滑落衝擊火車，無串供可能，同時案發現場及其他相關證據檢方已進行搜集，因此被告毀滅證據可能性不高。

李義祥離開法院時，現場大批記者等候，李義祥用包袋遮擋半張臉，低聲回應了兩句「對不起」。

學者：鐵路無圍欄更應檢視

針對有輿論認為，李義祥50萬交保不符社會期待及民眾感情，中國人民大學民商法台籍博士楊勢如稱，交保50萬元確實會令人感到利益不均等或者比例不公，但從刑法來看，目前相關證據基本都指向過失，當然如若後期亦有相關證據證實為故意造成該起事故則另當別論。

楊勢如表示，更需要探討的是，在台鐵軌道的環境，不應該有人車入侵，為何此次事故發生之地點周遭沒有設置圍欄。這應該才是檢視的事故因素。

另外，政勤法律事務所律師黃瑋如指出若構成刑法過失致死罪，李將面臨最重五年的刑事責任，民事部分也必須賠償死、傷者，若行為人另有僱主，僱主也要負起連帶賠償責任。